

证券代码：002328

证券简称：新朋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2

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 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05 月 20 日 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5 月 20 日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5 月 20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05 月 15 日

7、出席对象：

1) 截至 2026 年 5 月 15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所有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会并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上海市青浦区华新镇华隆路 1698 号 5 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的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公司 2025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 2026 年中期分红安排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的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会上述职；

3、上述有关议案已经在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新朋股份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4、第 4、5、6、7 项提案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权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6 年 5 月 18 日上午 8:30-11:30，下午 13:30-17:00。

2、登记地点：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青浦区华隆路 1698 号)。

3、登记办法：法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的法人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还须持有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异地股东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但在出席股东会时请出示相关证件原件。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文君、顾俊

电话：021-31166512 传真：021-31166513

邮箱：xinpengstock@xinpeng.com

邮政编码：201708

5、与会股东及授权代理人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04月28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328”，投票简称为“新朋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 年 05 月 20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05 月 20 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05 月 20 日召开的 2025 年度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 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的报告》	√			
3.00	《公司 2025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			
4.00	《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			
5.00	《关于 2026 年中期分红安排的议案》	√			
6.00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的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8.00	《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